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0年9月17日以现场和视频会议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海赋国际大厦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副董事长丁焰章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长晏志勇出席并代为表决。公司董事会秘书，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晏志勇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投资建设沈阳汽车城智慧路网及配套公共服务建设（一期）PPP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及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沈阳东启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按照30%、20%、0.1%、49.90%的持股比例共同组建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辽宁省沈阳汽车城智慧路网及配套公共服务建设（一期）PPP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为54.01亿元人民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挂牌转让中电建路桥集团重庆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将持有的中电建路桥集团重庆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84%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进行挂牌转让，交易价格不低于人民币626,388.18万元。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的《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合计转让中电建路桥集团重庆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85%股权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优化竞争性投资项目决策审批流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购九寨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院”）收购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九寨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91%的股权，交易价格为112,037.43万元人民币，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为112,037.43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九寨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成都院收购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九寨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91%的股权有利于增强成都院资信能力，提高成都院在水电开发业务方面的市场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定价公允；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同意该关联交易事

项。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晏志勇、丁焰章、王斌、王禹回避了表决。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九日